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mba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2)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變動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宣佈，委任林金桐先生(「林先生」)及錢庭碩先生(「錢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擔任委員一職，由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而姚彥先生(「姚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其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委員職務也同時終止。

林金桐先生，66歲，現職北京郵電大學(「北郵大學」)教授。彼畢業於北京大學物理系，取得北郵大學工學碩士、以及英國南安普敦大學哲學博士學位及榮譽科學博士學位。林先生曾於北郵大學任職講師、教授、系主任、副校長，更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於北郵大學任職校長。彼亦曾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八年期間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北京市第十屆委員會委員，彼曾任中國通信學會副理事長，亦現為英國工程技術學會資深會員。林先生長期從事光通信工程，進行高速光通信系統、寬帶光纖接入網等方向的研究和教學工作。林先生於億陽信通股份有限公司擔任獨立董事，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亦為江蘇通光電子纜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錢庭碩先生，64歲，現任工業和信息化部通信科學技術委員會秘書長。彼畢業於北郵大學，並取得工學學士學位。錢先生曾於中國郵電部規劃所(後稱郵電部電信規劃研究院)擔任副所長及副院長，亦曾任信息產業部電信研究院副院長、信息產業部綜合規劃司巡視員兼副司長(信息產業部現稱工業和信息化部)。錢先生於通信業方面有豐富經驗，亦熟悉了解光通信技術及寬帶發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林先生與錢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且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截至本公告日期，林先生與錢先生概無於本公司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林先生與錢先生分別已與本公司簽立委任函，初步由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起計為期三年，其後將續期，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六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惟須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相關要求。根據該委任函，林先生及錢先生之薪酬為每年200,000港元，其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表現及職責、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當前市況後釐定。彼等將於本公司之下屆周年股東大會上告退及重選。

姚彥先生，74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本公司二零零三年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至今，彼服務已超過九年，竭誠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及憑藉彼於電訊業的豐富經驗，常向董事會提出客觀意見，貢獻良多。因姚先生期盼投放更多時間於家庭，彼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起生效，其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委員職務也同時終止。姚先生確認並沒有與董事會持不同意見及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資料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與林先生、錢先生及姚先生有關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變動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林先生及錢先生加入董事會，亦使本公司符合新修訂之上市規則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將提升本集團企業管治，加強投資者對本集團的信心，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最後，董事會衷心感謝姚先生過往多年來對本公司的貢獻及支持。

承董事會命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霍東齡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以下執行董事組成：霍東齡先生、張躍軍先生、唐澤偉先生、伍江成先生、嚴紀慈先生、鄭國寶先生、楊沛榮先生及張遠見先生；及由以下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劉彩先生、劉紹基先生、林金桐先生及錢庭碩先生。